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2

##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永利先生召集，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通讯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向江苏力得士研磨科技有限公司出售江苏启航研磨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出售股权是基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质量所进行的安排，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运营效率，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10日